

**汾阳市部分市政道路路面维修工程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 SS141182202409290317)

招标项目所在地区: 吕梁市汾阳市

**一、招标条件**

汾阳市部分市政道路路面维修工程,已由汾阳市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汾审管投资发【2024】39号文件批复。资金来源为汾阳市财政资金,招标人为汾阳市公用事业服务中心。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施工进行国内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项目规模:该项目建设规模为文峰街(西河路-望阳路)道路长度4138.89米,现状道路宽60米,铣刨宽度36米(不包含隔离带);汾州市场(金鼎大街-英雄路)含西河路口3个匝道,道路长度770.78米,现状道路宽15米,铣刨宽度15米;北大街、南大街(胜利街-文峰街),全长1188.38米,北大街现状道路宽36米,北大街铣刨宽度24米,南大街现状道路宽26米,南大街铣刨宽度16米;富民路(光明路-文峰街),全长1110.5米,现状道路宽30米,铣刨宽度18米;英雄路(永和大街-董寺河桥),全长737.11米,现状道路宽45米,铣刨宽度为27米。主要建设内容包括车行道路面翻新及井盖、雨水篦子更换(含文峰街(英雄路-鼓楼南路)段污水改造)。

招标内容与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第1标段,标段(包)内容:汾阳市部分市政道路路面维修工程(详见工程量清单);

项目投资额:4437.72万元。

资金来源:汾阳市财政资金。

建设地址:汾阳市城区内。

计划工期:330日历天。

质量标准:达到国家或行业现行相关技术规范要求的合格标准。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有效的营业执照和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其中: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一级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证),且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

3.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对本项目提出投标申请，否则投标无效；

3.3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和拟派项目经理近三年内无行贿犯罪记录；

3.4 投标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3.5 投标人未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3.6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获取时间：2024年10月22日17时00分至2024年11月13日10时00分

4.2 获取方法：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吕梁市）（网址：

<http://ggzyjyzx.lvliang.gov.cn/>）免费下载电子版招标文件（投标人需先在交易平台注册并办理企业、项目经理CA数字证书后方可下载招标文件）。

####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递交截止时间：2024年11月13日10时00分；

5.2 递交方法：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吕梁市）（<http://ggzyjyzx.lvliang.gov.cn/>）”在线提交加密后的电子投标文件。逾期提交或者未提交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5.3 递交地址：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吕梁市）  
网址：<http://ggzyjyzx.lvliang.gov.cn/>。

####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6.1 开标时间：2024年11月13日10时00分；

6.2 开标方式：通过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吕梁市）网上开标（  
网址：<http://ggzyjyzx.lvliang.gov.cn/>）

#### 七、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形式

本项目可以采用现金保证金或银行保函、保证保险、担保机构保函、电子保函等非现金交易担保方式提交投标保证金。

#### 八、提出异议的渠道和方式

提出异议的渠道：通过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吕梁市）（网址：<http://ggzyjyzx.lvliang.gov.cn/>）

接收异议单位：

（1）汾阳市公用事业服务中心

联系人：张先生

联系电话：0358-7236879

(2) 山西康迪项目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杨先生、赵先生

联系电话：19935373133、19324058889

## 九、其他公告内容

9.1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山西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吕梁市）》上发布。

9.2 本项目全面实行远程线上开标，项目发起解密30分钟内投标人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吕梁市）→远程开标大厅，进行解密、确认报价。若在规定时间内投标文件无法解密或解密失败，视为主动放弃本次投标。

9.3 参与项目的各投标人需按照投标文件格式要求填写《山西省住建领域工程建设项目投标人承诺书》。

9.4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评标委员会按得分从高到低的排序向招标人推荐中标候选人，招标人根据评标委员会的评标报告，从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中确定中标人。

## 十、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监督部门为汾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监督电话：0358-7223291

电子邮件：/

## 十一、联系方式

招标人：汾阳市公用事业服务中心

地址：汾阳市永和东街9号

联系人：张先生

联系电话：0358-7236879

招标代理机构：山西康迪项目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山西省太原市小店区科技街1号北美晶域蓝湾北区A座2单元1001

联系人：杨先生、赵先生

联系电话：19935373133、19324058889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盖章）